

证券代码：872369

证券简称：舜大能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15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工作细则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  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([www.neep.com.cn](http://www.neep.com.cn))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  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，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，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18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说明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（2019）第 020611 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说明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（2019）第 020611 号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6,5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琼宇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宋文君、朱国美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

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、有效的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琼宇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3 日